

小学音乐教学参考

总 说 明

(五线谱、简谱两套课本通用)

小学音乐教材编写组编

人民音乐出版社

小学音乐教学参考资料

总说明

小学音乐教学编写组

人民音乐出版社出版

(北京翠明庄2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三〇九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 文字及乐谱155面 5印张

1986年7月北京第1版 1987年11月北京第4次印刷

印数, 364,766—433,780册

书号, 8026·4488 定价, 0.79元

目 录

教材编写的指导思想及原则	(1)
一 编写指导思想	(1)
二 编写原则	(2)
歌曲部分	(8)
一 歌曲内容	(8)
二 歌曲选编要求	(9)
三 歌曲使用建议	(12)
歌唱发声训练部分	(15)
一 练声曲的编写意图	(15)
二 分年级要求	(19)
三 使用说明	(21)
乐理知识和视唱、练耳部分	(29)
一 目的和任务	(29)
二 教学内容和要求	(29)
三 编写原则及使用说明	(29)
音乐欣赏部分	(49)
一 欣赏教材的编选意图	(50)
二 欣赏内容及教学要求	(55)

三 使用说明.....	(60)
综合训练部分	(65)
一 综合训练的目的和意义.....	(65)
二 综合训练的内容与要求.....	(66)
三 使用说明.....	(70)
附录	
有关练耳教学内容的建议.....	(74)
口琴简易吹奏法.....	(95)
竖笛(直吹笛)简易吹奏法.....	(127)
打击乐器简介.....	(152)
后 记	(156)

教材编写的指导思想及原则

一、编写指导思想

小学音乐教育是普及音乐教育。是培养少年儿童成为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新人所不可缺少的重要组成部分。

音乐教材是音乐教育思想、教学内容和方法的具体体现，是对学生进行美育的重要手段，与音乐教育质量有着直接的关系。

《全日制小学音乐课本》（下简称《课本》）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和“三个面向”的精神，参照现行《全日制五年制小学音乐教学大纲》的基本要求而编写。

我国幅员辽阔，人口众多，文化教育发展很不平衡。在我们的基础教育中，音乐教育长期以来是一个薄弱环节。为了适应我国目前小学音乐教育的现实情况，切实顾及大多数学校的教育条件，《课本》以唱歌教学为主要内容，按中等偏上水准编写，并分为五线谱及简谱两种版本，以适应多方面的需要。

面对目前我国小学音乐教育的状况，如何改进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以加强音乐基础知识教学和基本技能训练，培养学生的音乐表现能力、感受能力和鉴赏能力，大面积地提高音乐教学质

量，是进行音乐教学改革的现实课题。

〈课本〉从我国的实际出发，遵循教育的科学规律，尊重音乐艺术本身的特点，考虑少年儿童的年龄、心理特征，从教学内容、方法以至课本的形式、体例等各方面都作了一些改革的尝试和探索。

〈课本〉还力求继承我国小学音乐教学实践中长期积累而被证明是科学合理的经验，吸收原统编小学音乐教材及各地小学音乐教材的优点；对于国外有特色的音乐教育理论和体系，则借鉴其中符合我们国情、行之有效的内容和方法。

总之，我们在努力争取使〈课本〉能体现中国的特色，民族的风格和时代的特点，以适应四化建设的形势和要求。

二、编写原则

1. 以唱歌教学为主要内容，加强欣赏教学，增加器乐教学。

从小学阶段儿童的身心特点来看，唱歌是音乐艺术中最受孩子喜爱、最易为他们接受和理解的一种艺术形式。

唱歌教学是指：在教师的指导和帮助下，学生运用已学的知识和技能，有感情地歌唱。

在唱歌教学的过程中，包含了音乐知识、歌唱技巧、识谱能力的学习和运用，包含了音乐表现能力、感受能力和鉴赏能力的培养，也包含了为较好地再现歌曲的情绪、意境所需的想象、联想能力和创造思维的发展。整个唱歌教学过程又是通过歌曲艺术形象的感染而对学生进行思想教育、情操陶冶的过程。因此，唱歌教学是完成音乐教育目的和任务的一种主要手段。但是，必须

将以唱歌教学为主要内容与单纯的教歌相区别；将建立在知识与技能基础上的视谱学歌与不求识谱、逐句模仿的跟唱相区别；将有理解、有感情的歌唱与那种满足于机械地唱会一首歌相区别。

从另一方面来看，当前我国大多数地区和学校还处于音乐师资水平亟待提高、设备条件尚不理想的状况，因此，充分利用不受物质条件限制的天然乐器——歌喉，以唱歌教学为音乐教学的主要内容，也是着眼于大多数，符合我国国情的。

〈课本〉根据这一原则，以系统的乐理知识为串线，选编教材歌曲；而基本技能训练、音乐欣赏等内容又与歌曲教学作有机的结合。

音乐欣赏是通过听觉来接受音乐知识、培养音乐感受能力和鉴赏能力的有效途径，是音乐教学中不可忽视的内容，必须加强。

〈课本〉通过较多数量的欣赏作品，以及作品题材、体裁、形式、风格的多样性和广泛性，开阔学生的音乐视野，丰富他们的音乐知识。同时通过其中一部分重点欣赏的作品来进行系统的欣赏能力培养。选材时并注意了器乐曲和声乐曲的恰当比例，使学生比较全面地了解各种音乐语言、各种表演形式，更好地发展音乐的想象能力和思维能力。

〈课本〉介绍了世界各国的音乐艺术。但为了让学生从小接受民族音乐语言的熏陶，建立对本国、本民族音乐文化的深厚感情，〈课本〉从一年级至六年级有系统地编排了数量占全部欣赏教材近三分之一的民歌和其它民族音乐，此外还选入许多富有民

族特色的创作歌曲和器乐曲。

经过近年来国内的音乐教学实践，表明器乐教学对提高学生的音准感、节奏感、和声感等音乐感受能力和识谱能力，以及发展和培养学生的智力均能起到良好的作用。因此《课本》增加了器乐教学内容，其目的不是单纯为了掌握某种乐器的演奏技巧，而是以器乐教学作为一种手段，配合其他内容更好地完成音乐教学的任务。当然也没有复杂的演奏技术要求。

器乐教学在低年级以节奏乐器为主，中高年级以有固定音高的乐器为主。《课本》中的中高年级器乐部分主要依据口琴的性能和吹奏技术要求而编写，以单音吹奏法为主。由于经济、物质条件的差异，各地可以因地制宜，自制和选择教学使用的乐器。选择乐器时应以有固定音准、演奏技术简便、价格低廉为好。

2. 根据音乐艺术的特点，进行综合训练，加强基本的音乐知识和技能教学。

培养学生的音乐素质和能力是音乐教学的主要任务。素质和能力只有在基本知识和技能的学习及运用中获得并加强。因此，音乐知识和技能训练是音乐教学的重要组成部分。这一部分内容不但与唱歌、欣赏、器乐教学等有机结合、互相渗透，还具有自身严密的科学性和系统性，必须循序渐进地进行教学。

但是，概念化的知识传授，不顾音乐艺术的特点、单调而机械的技术训练，往往只会令学生生厌，使他们失去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而难以达到预期的教学目的。因为音乐是表现情感的艺术，音乐教学是通过音乐的艺术形象对儿童进行美育的。音乐

教学的过程越是和音乐形象紧密结合、富于美感，才越能对学生产生感染力和吸引力，从而取得良好的教学效果。同时，音乐包含了音高、音值、音量、音色等要素。旋律、节奏、调式等音乐语言的因素结合构成了感人的音乐形象。对儿童来说，将某一个音乐要素、某一种音乐语言孤立地提取出来作冗长、割裂的训练，不仅可能带来枯燥乏味之弊，更不利于音乐感的培养。

《课本》通过“综合训练”这一形式来进行歌唱技巧、视唱、听音、节奏、器乐、音乐知识等方面的实践和运用的综合性训练。每一条练习，既是有一定形象、有一定艺术趣味的小曲，又包含了有主次之分、新授和巩固之分、重点和辅助之分的多种训练要求。试图以少而精的训练内容，发挥多功能的作用；试图让学生在表现音乐、感受音乐的生动活泼的过程中掌握知识和技能，并使之初步地但却是富有创造性地运用在音乐艺术的实践中。

3. 充分注意教材的可接受性。

教学的目的任务能否顺利完成，不仅取决于教师的教学方法，还决定于教学内容的可接受性的程度。

可接受性表现在下面几个方面：

(1) 适当的难度和容量

教材内容的确定应该符合大纲的基本要求，符合我国音乐教学的实际（包括课程的设置、师资水平和物质条件），符合普通音乐教育的培养目标——培养具有音乐的基本知识和技能以及初步的音乐表现能力、感受能力和鉴赏能力的音乐爱好者、音乐欣赏者。难度过高、容量太大、脱离实际、偏离目标的内容和要求

是难以贯彻，不易为绝大多数学生所接受的。

根据这个原则，〈课本〉内容的容量保持在占教学时数的70%左右，使教师有较充足的时间来完成教材内容的教学。内容的难度以我国现在音乐教学的中等偏上水平为基准，简谱版难度不超过原统编教材；线谱版中，某些教学内容（如合唱训练）较简谱版提前进行，识谱主要采用首调唱名法。

（2）系统性

音乐教学内容的系统性是学生得以循序渐进地进行学习并掌握音乐知识和技能的重要基础。〈课本〉的歌曲、欣赏曲、综合训练等各部分内容都根据音乐学科本身具有的逻辑系统来选择确定。一方面注意各部分内容之间的横向联系，一方面保持每个部分本身在纵向上的系统要求。这些内容还按照学生的年龄特点和认识规律，合理地分配和安排在各个阶段、各个年级，由浅入深、由易及难，从具体到抽象、从感性到理性，使学生能较系统而顺利地掌握音乐知识和技能，逐步培养和提高音乐的各种能力。

（3）艺术性和趣味性

富有艺术性和趣味性的教材内容，能唤起学生的美感，对他们产生极大的感染力，激发起学习的兴趣，从而使学生学得生动活泼，能以主动、积极的态度来克服学习上的难点。

在编选〈课本〉歌曲和欣赏部分的曲目时，充分考虑了艺术性的标准，力求选入的作品具有比较生动的艺术形象和鲜明的艺术特点，能为学生所喜闻乐唱，易被学生理解接受。

在综合训练中，选用了有一定艺术价值的中外民歌旋律和名

作片断，使学生即使在知识学习和技能训练的过程中也能受到美的陶冶。

〈课本〉通过学生在生活中所熟悉的事物、情景、动作、语言，以及有趣的画面、形象的图解等来提高学生的兴趣，启发他们的思维，使他们更好地完成学习任务。

(4) 艺术性与思想性的统一

小学音乐教育必须为培养热爱祖国和热爱社会主义事业的“四有”人才这个总任务服务，因此音乐教学既要向学生进行审美教育，同时也要进行思想教育。

音乐教学是通过音乐作品的艺术形象来进行这两方面的教育的。作为教材必须遵循艺术性与思想性统一的原则。选入教材的歌曲或乐曲既要具有思想性，又要具有艺术性。

爱国主义教育、理想教育和品德教育是思想教育的重要内容。〈课本〉中选了不少这一类题材的歌曲和乐曲，既有深刻的思想内容，也有感人的艺术魅力，具有强烈的感染力和教育力量。其中从一年级到四年级每个学期都进行听赏或唱〈国歌〉的编排，旨在让学生一入学就受到爱国主义的教育，逐步加深、加强对社会主义祖国的热爱和自豪感。

还有一部分歌曲或乐曲以其健康的格调、高尚的情趣和或是热烈欢快、或是抒情优美、或是幽默诙谐的音乐形象，鼓舞学生的情绪，培养明朗乐观的生活态度，陶冶他们的情操，促进身心健康地发展，起到了寓教于乐的作用，同样体现了艺术性与思想性的统一。

歌 曲 部 分

唱歌是音乐教学的主要内容，唱歌教学的目的、任务一方面是通过歌曲的艺术形象来感染、教育学生热爱社会主义祖国，具有革命理想、高尚情操和良好品德，使学生热爱集体、热爱生活；另一方面是在唱歌教学过程中，培养学生掌握一定的音乐知识和技能、技巧，并具有理解歌曲和有表情地演唱歌曲的能力。同时在唱歌教学的艺术实践中，注意发展学生的观察能力、想象能力、音乐记忆能力和创造性思维能力，从而开发智力，使学生身心均能得到健康发展。

根据唱歌教学的目的、任务，歌曲教材的选编工作十分重要，现就小学一——六年级音乐课本歌曲部分的选编内容、原则及使用建议，简要介绍如下：

一、歌曲内容

《课本》一——六年级共选编歌曲 120 首（不包括补充歌曲）。小学一、二年级上、下学期各为 12 首歌曲；三、四年级上、下学期各为 10 首歌曲；五、六年级上、下学期各为 8 首歌曲。其中中国歌曲约占 76%，外国歌曲约占 24%。在中国歌曲中民歌约占歌曲总数的 13%，音调和风格上具有民族特点的歌曲约占总数的 30%。

选编歌曲的内容包括有进行爱国主义教育、道德品质教育方面的歌曲，有反映儿童生活情趣、歌颂儿童幸福生活的歌曲，有教育儿童热爱生活、热爱丰富多采的大自然景色的歌曲，此外还有歌颂节日的歌曲及风趣的诙谐歌曲。

在排列选编歌曲的内容时，还根据学生的年龄特征，分别考虑年级高、低的需要来选择歌曲。如低年级的孩子，知识面窄，大脑的直觉功能强，爱活动、想象力丰富、爱听故事，因此在一、二年级选编歌曲时，比较偏重编入一些带有简单表演动作的游戏歌曲，或以拟人手法来表现逗人喜爱的动物为题材的歌曲，或是歌唱自然景色的歌曲，如歌曲《小雨沙沙》、《小小的船》、《小青蛙找家》、《大鹿》、《我是快乐的歌唱家》等。三年级以上的学生，理解能力逐步加强，知识面也逐步展宽。根据这一特点，在选编歌曲时，则逐步增加一部分内容含蓄、寓意稍深的歌曲，如歌曲《春雨蒙蒙地下》、《我心爱的小马车》、《风啊，您不要吹》等。

此外，在排列选编歌曲的内容时，考虑了歌唱技能、技巧要求的难易程度，考虑了识谱知识的系统性，即按照学生应该掌握的识谱知识和技能、技巧要求来排列歌曲的难易顺序。

二、歌曲选编的要求

1. 重视歌曲的思想性与艺术性的统一。

在音乐教学的过程中，要想通过歌曲的艺术形象来感染和教育学生，首先是歌曲要有优美的旋律与生动活泼的语言，学生爱听爱唱；当然，也只有思想内容积极向上、情调健康的歌曲，才有可

能教育学生具有高尚情操,成为热爱祖国、勇于献身的新一代。

歌曲的艺术性,主要是从以下方面考虑:一方面是重视歌曲题材的多样性,既有抒发爱国热情、歌唱友谊、歌颂幸福生活的歌曲,也有轻快活泼具有舞曲风格的歌曲;另一方面在歌曲的体裁上也尽量做到丰富多采,既有雄壮有力、热情向上的进行曲性质的歌曲,也编入细腻、恬静、优美的抒情歌曲,使学生在情感体验方面,得到丰富的营养。此外在歌曲的选择上,也特别注意编入一定数量的民歌和具有少数民族风格的歌曲,如《对花》、《当红军》、《彝家娃娃真幸福》等。通过学习各种题材、体裁、风格的歌曲,使学生初步了解并热爱祖国的音乐艺术。

歌曲教学主要是通过歌曲这种艺术手段来进行教育。一首思想内容积极向上的歌曲,还必须具有与之相适应的美的艺术形式和生动的艺术语言,才能具有感染力,激发学生的情感,使他们受到鼓舞。这也是任何优秀艺术作品的共同标准。

2. 注意歌曲中知识与技能、技巧训练的科学性、系统性与可接受性。

唱歌与其他各项教学内容是有联系的,它包括声乐技巧的训练,乐理知识与视唱能力的学习与训练,因此在歌曲的选材上,应兼顾其他各项教学内容的要求。必须遵循由易到难、由浅入深、循序渐进的原则。如低年级学生,是从认识音的高低与音的长短开始学习识谱知识的,因此在选择歌曲时,安排一些难度与知识要求基本相吻合的歌曲,通过这些歌曲的练唱来巩固学生所学的音乐知识。此后再随着音乐知识与技能、技巧训练的加深

与展宽，歌曲的难度也相应地增加，以保证识谱能力的不断提高。如一年级上学期，要求学生从认识“sol”、“mi”两个音和以四分音符为一拍的节奏开始，顺序扩展到“do”、“re”、“la”、“fa”、“si”等音和八分音符、二分音符等。歌曲的选编适应了这一要求。

但如果所有歌曲都按此要求选编，则会因音乐材料使用的严格限制，而造成歌曲艺术形象的单薄贫乏，以致影响学生的学习兴趣 and 积极性。所以，除了一部分歌曲（如一年级下学期的《闪烁的小星》）全部符合所学的识谱知识而用视唱法进行教学外，有一部分歌曲是由师生分句、分段歌唱，以半听唱和半视唱结合的方法进行教学的。如一年级上学期的《布谷》，全曲除了用“sol”、“mi”两个音谱写的“布谷”由学生视唱，其余部分均由教师领唱。通过师生的合作，构成一个完整而丰满的艺术形象。还有一些歌曲由于旋律和节奏等方面都有一定难度，但其内容、题材、情趣均适合学生的年龄特点，能增强教学内容的艺术性，活跃课堂教学的气氛，这类歌曲就可以用听唱法进行教学。当然，听唱法决不是指逐句模仿跟唱，而是在保持艺术形象完整性的前提下，通过教师的范唱、弹奏以及分析、讲述歌词内容，辅以适当的图画、动作等方法，使学生在熟悉和理解的基础上学会歌曲。

在五线谱版的课本中还会出现这样的情况：

一是歌曲使用的调号学生尚未学过，如一年级上学期的《小小的船》、《人人叫我好儿童》都是用F大调调号记谱，学生只认识C大调调号。这些歌曲可用听唱法进行教学。如果歌曲中的音

没有涉及调号中的变音记号（如二年级上学期的《彝家娃娃真幸福》），有条件的班级也可用固定唱名法视唱（即仍按C大调唱）。

另一种情况是歌曲以学生认识的调号记谱，但歌曲的音域超过学生的实际能力，教学时教师应按歌曲末尾的标记（如“do=A”）移调进行教学。

按照知识与技能、技巧的要求，由浅入深、循序渐进的原则选编歌曲，符合学生学习的规律，可以使学生的音乐水平逐步得到提高而又不感到困难。

3. 重视选材的趣味性。

教育家乌申斯基曾经说过：“孩子们是凭形状、色彩、声音和一般感觉来思考事物的”。孩子们接受新的事物，多是从兴趣开始的，兴趣可以调动儿童学习的积极性。因此，按照儿童的年龄特征，根据孩子们好奇心强、模仿性强、爱听故事等特点，选择低年级的歌曲时，注意安排了一定数量的游戏歌曲、风趣的诙谐歌曲和动物拟人化的歌曲等。这类体裁的歌曲，可以引起学生的学习兴趣，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

三、歌曲使用建议

1. 熟悉歌曲教材的全部内容，结合实际组织好唱歌教学。

唱歌教学的主要目的，是要求学生具有唱歌的能力，并在唱歌的艺术实践中受到教育。因此在使用歌曲教材时，首先要对各年级歌曲教材的系统性、要求重点及每首歌曲的风格特点有较全面的了解，然后再按照歌曲的难易程度，知识与技能、技巧要求的顺序，做一个系统的安排，再按照安排的层次组织设计单元与